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徽省自然资源厅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
安徽省数据资源管理局
安徽省通信管理局
安徽省能源局

文件

建城〔2024〕60号

关于印发安徽省“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发展改革委（能源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运输局、数据资源局及通信发展办公室：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部署要

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安徽省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徽省自然资源厅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



安徽省数据资源管理局



安徽省通信管理局



安徽省能源局

2024年5月25日

安徽省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 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深入推动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落地见效、走深走实，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为满足工程项目建设单位对供水、供电、燃气和网络的使用需求，解决申报多头跑、材料重复交、办理时限长等问题，通过优化“水电气网”报装办理流程、整合申请材料，进一步压缩时限、降低成本、减少环节、简化审批，打造“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网络”联合报装“一口受理、一表申请、一窗咨询、联合踏勘、并联审批”的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模式，进一步降低企业生产及时间成本，提升企业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二、工作内容

（一）事项名称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

（二）适用范围

联合报装是指为行政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以下简称报装用户），提供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网络联合报装（审批）的便捷服务。

三、工作任务

(一) 规范办理流程

1. **一口受理。**按照“一网（窗）受理”的要求，依托政务服务平台，打造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应用模块，线上通过安徽政务服务网、“皖企通”APP，线下通过各级政务服务中心进行受理，并向各水电气网企业主营业网点延伸，实现线上线下统一受理、规范服务。各市联合报装工作牵头单位要强化联合报装工作的监管，明确具体办理部门及人员，负责联合报装线上线下办理全过程办理。实现用户只需提出一次业务办理申请后，各水电气网企业根据用户需求主动上门服务开展后续工作，直至完成“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网络”接入开通。

2. **一表申请。**将原先的水电气网各项业务办理申请表，整合为一张《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申请表》，用户只需在申请表上勾选一项或者多项需要办理的业务，填写相应信息，通过强化相关证照信息共享，实现线上线下“一表申请”，也可通过客服专员为报装用户提供线上线下代办服务。

3. **一窗咨询。**联合报装业务事项要设立业务咨询及投诉意见办理功能，具体经办部门要在线上设立相关功能模块，线下设立工作窗口，负责业务咨询及投诉意见办理，做到首问负责、及时转办、限时办结。

4. **联合踏勘。**申请受理后，有外线接入工程的，各市联合报装工作牵头单位要组织各水电气网企业和相关行政审批部门按

照“集成服务、协同联动、并联审批、限时办结”的要求进行联合办理，需要现场勘查的，实施一次联合勘查。

5. 并联审批。现场踏勘后，外线施工所需办理的规划、道路挖掘、道路占用、绿地临时占用、树木迁移和砍伐等行政审批由各市联合报装工作牵头单位一次提出申请，相关行政审批部门实施在线并联审批；各水电气网企业在规定时限内，应按照协同施工组织、减少重复开挖的原则同步进行施工。

（二）优化办理服务

各市、县政务服务大厅要设立综合窗口，提供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服务，健全线上线下帮办代办体系，为用户提供材料接收、申请受理、协调联络、咨询解答、指导填写等服务，水电气网企业公布一批联合报装服务的主营业网点。政务服务大厅、营业网点按照“首接负责制”原则，保障联合报装服务效能。各水电气网企业应指定服务专员，负责企业内部协调联络、与用户就后续环节中的具体事宜进行服务对接。线上线下办理渠道要公开水电气网业务联合办理流程、承诺时限、收费项目和标准等信息。

（三）规范服务收费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业务办理要严格按照《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函〔2020〕129号）和《安徽省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发改价格〔2021〕543号）等文件要求规范收费行为。各级相关部门

要强化对水电气网企业规范收费行为的日常监管。

四、联合报装办理程序

（一）提前介入

在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监管系统完成许可事项审查后，将办理结果推送至省政务服务平台，相关项目信息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推送至各水电气网企业，主动对接用户，做好提前介入服务。

（二）报装申请

报装用户如有“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网络”联合报装需求，线上登录安徽政务服务网或“皖企通”APP，进入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应用模块，可“一表申请”联合报装，报装用户也可根据需求，选择需要联合报装事项；线下通过各级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进行申请。

（三）业务受理

系统收到报装用户报装申请，牵头单位0.5个工作日内完成信息受理，并与用户确认联合勘察时间后通知水电气网各家企业。

（四）联合踏勘

各水电气网企业按照约定日期，通知并完成现场踏勘和其他约定事项，对可以同步现场踏勘的，由牵头单位组织联合踏勘，完成踏勘和其他约定工作后，服务单位在1个工作日内或各服务事项规定的答复时限内，分别出具接入意见，由牵头部门统一汇总，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联合答复用户。

（五）施工接入

接入工程涉及外线行政审批的，可由水电气网企业全程代办，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完成。水电气网企业与报装用户商定实施接入日期，自接入启动之日起一般30个工作日内完成接入服务。

五、任务分工

（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城市管理部门）：牵头组建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工作专班，负责联合报装全过程的统筹管理；梳理确定联合报装工作流程和服务规范，推进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涉及的单事项“全省一单”，实现同一事项在全省范围内同标准办理，牵头编制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办理指南、工作指引；负责组织各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以及供水、供气等业务系统与政务服务平台深度对接，实现业务数据实时流转，办理结果及时回传至政务服务平台；实施外线工程并联审批（含告知承诺制、备案制），组织相关部门开展现场联合踏勘，对涉及道路占用挖掘、占用绿化等提出部门意见；指导供水、排水、燃气优化报装（审批）服务。

（二）数据资源管理部门：负责依托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应用模块。负责指导相关业务系统与政务服务平台深度互联互通；负责指导综合窗口建设，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受理。

(三) 自然资源部门：涉及规划许可审批的，参与现场勘察并对涉及规划许可审批提出部门意见。

(四) 交通运输部门：参与现场勘察并对外线工程涉及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相关审批提出部门意见。

(五) 公安部门：参与现场勘察并对外线工程涉及占破路审核提出部门意见。

(六) 电力主管部门（发展改革委）：指导供电企业优化报装服务，落实对供电企业的行业监管，推动供电业务系统与政务服务平台深度互联互通。

(七) 通信发展办公室（通信管理部门）：负责在获取项目报装需求信息后告知各家通信单位，组织上门对接和服务；指导通信单位优化报装服务，落实对供网企业的行业监管，推动网络报装业务系统与政务服务平台深度互联互通。

(八) 排水主管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内用户的排水接入事项的咨询服务和接入需求的审查、审批等服务，推动相关业务系统与政务服务平台深度互联互通。

(九) 其他需要参与外线接入并联审批的部门，应做好现场勘察、部门意见反馈等配合工作。

六、预期成效

按照“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总体要求，对联合报装办理、接入实施统筹协调和综合服务，企业用户从原来水电气网报装的多部门跑办，优化为“最多跑一次”。依托数据共享，将申请表由原先至少 5 份减少至 1 份；进一步巩固优化营商环境水电气网报

装各项业务流程、耗时改革成效。深化流程再造，由牵头部门组织自然资源、交通运输、公安等部门和水电气网企业“一次联合踏勘”，对红线外工程涉及到的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占破路等事项均可由水电气网企业提供代办服务，按照相关规范实施告知承诺制、备案制，申报、受理、踏勘、审批等全过程用时原则上不超过5个工作日，持续提升用户满意度和获得感。

七、保障措施

（一）强化统筹协调。各地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我省“高效办成一件事”有关文件精神，各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本行业企业的指导和监督。充分发挥联合报装工作专班统筹协调作用，协同推进水电气网等联合报装平台功能建设，优化服务机制、联通业务系统，并通过信息化手段建立完善过程监控、服务评价等监督机制。

（二）加强宣传推广。各地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企业网站、宣传海报、宣传册等各种宣传资源，积极宣传联合报装工作机制建设进展及工作成效。行业企业要主动了解企业用户需求，积极推广联合报装机制的实际运用，形成一批服务案例。试点地市要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做法，不断提升联合报装服务质效，实现“一地创新，全省受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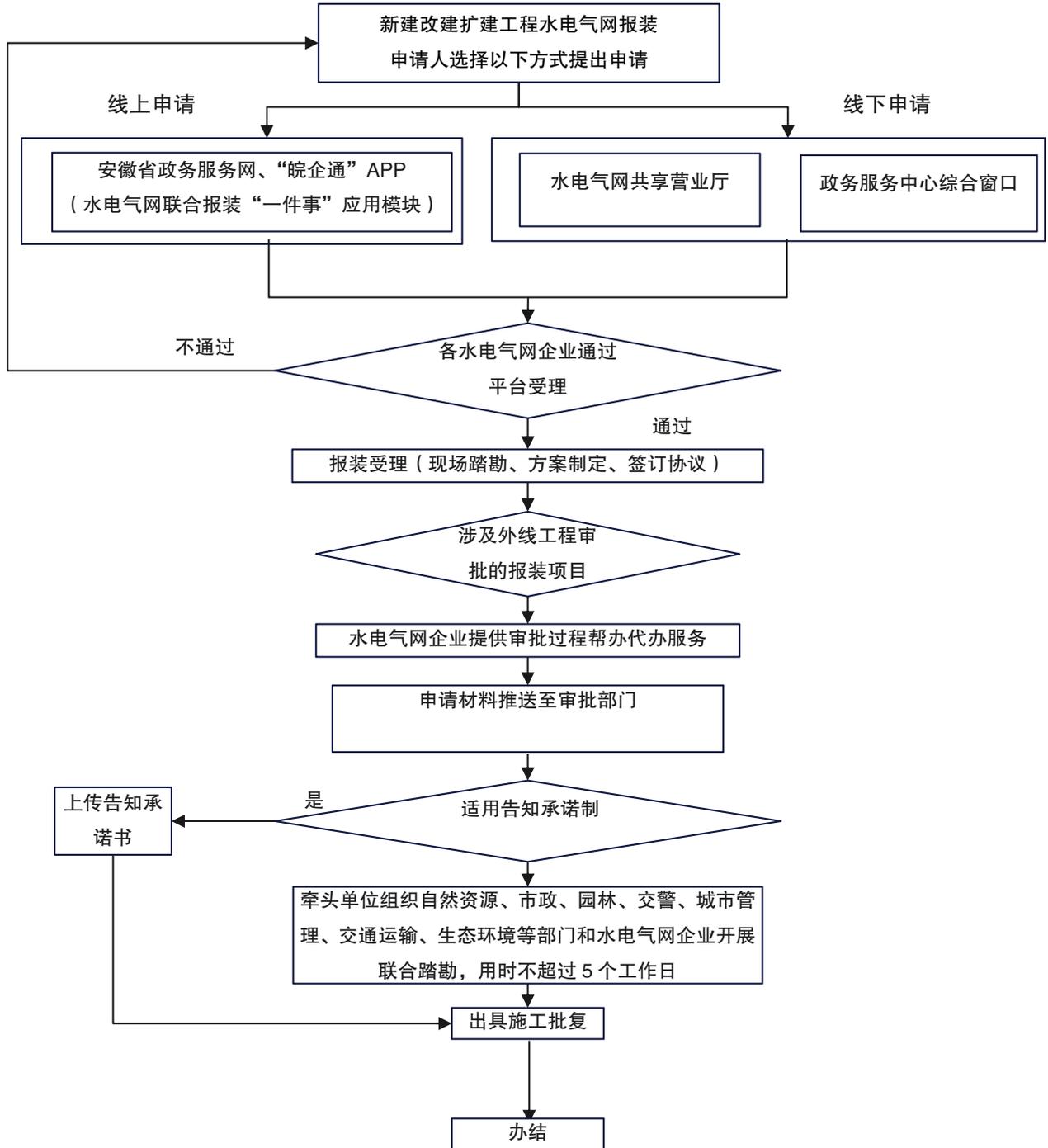
（三）强化监督指导。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会同省数据资源管理局、省能源局、省通信管理局等部门按照“省级统筹、上下联动、试点先行、全省推广”的方式，加强对各地持续完善水电气

网报装“一件事”工作的监督，指导各部门及时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的难点和堵点问题，积极总结并优化实施。

- 附件：1.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办理流程图
2.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办事指南
3.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申请表
4.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事项清单

附件 1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办理流程



办结结果需反馈至政务服务平台，供申办企业查询。

附件 2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办事指南

- 一、主题名称：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
- 二、办理条件：涉及办理“水电气网”联合报装的项目。
- 三、办理时限：30 个工作日。
- 四、申请材料：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申请表。
- 五、办理地点：市、县政务服务中心。
- 六、办理方式：综合窗口现场办理，安徽政务服务网、“皖企通”APP。
- 七、服务对象：法人/个人。
- 八、网办深度：全程网办
- 九、有无中介服务：无
- 十、监督方式：12345 热线，省创优营商环境为企服务平台，安徽政务服务网在线咨询投诉。

附件 3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申请表

联动服务编号：

申请单位 (或申请人)		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项目名称		申请地址	
预约接入 时间	年 月 日 时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代码 (个人申报无需 填写)			
申请联合报装 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用电 <input type="checkbox"/> 用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用网		
<input type="checkbox"/> 用水报装 (选填)	业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开户 <input type="checkbox"/> 扩容 <input type="checkbox"/> 临时用水		
	用水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非居民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临时用水		
	供水需求：_____吨/日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报装 (选填)	排水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污水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污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排水需求：_____吨/日		
<input type="checkbox"/> 供电报装 (选填)	业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装 <input type="checkbox"/> 增容 <input type="checkbox"/> 临时用电		
	主供容量：_____千伏安（千瓦）		
	备供容量：_____千伏安（千瓦）		
<input type="checkbox"/> 天然气报装 (选填)	用气压力（KPA）：_____ 规划安装户数：_____户		
	天然气负荷(方/小时)：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报装 (选填)	本期建设规模（户数或建筑面积）：户数：_____户；建筑面积：_____m ²		
	固定电话安装数量（门）：_____		

附件4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事项清单

1. 用水报装
2. 用电报装（低压、高压）
3. 用气报装
4. 网络报装
5. 报装涉及的接入外线工程联合审批
 - 5-1.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
 - 5-2.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审批）
 - 5-3. 权限内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6.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抄送：住建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省电力公司。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4年5月25日印发
